

# 奋力续写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崭新篇章

## ——《关于坚持和深化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全面打造乡村振兴浙江样板的实施意见》解读

浙江省委农办主任、省农业农村厅厅长、省乡村振兴局局长 王通林

在“八八战略”实施20周年、“千万工程”实施20周年的重要节点,省委、省政府坚决扛起“千万工程”发源地和率先实践地的使命担当,出台《关于坚持和深化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全面打造乡村振兴浙江样板的实施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实施意见》),充分彰显了以实际行动坚决捍卫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政治自觉、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。《实施意见》生动描绘了“千村引领、万村振兴、全域共富、城乡和美”的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新图景,是推动“千万工程”走深走实的重要纲领性文件。

### 坚持和深化“千万工程” 是新时代赋予浙江的重大使命

总书记有嘱托。习近平总书记始终高度关注“千万工程”,在浙江工作期间亲自谋划、亲自部署、亲自推动“千万工程”;党的十八大以后又多次作出重要指示,为“千万工程”把脉定向、指路引航。特别是今年5月以来,习近平总书记再度对“千万工程”作出重要指示,并在浙江考察期间,寄予浙江“深化‘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’工程”的殷殷嘱托。《实施意见》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重大使命,致力推动“千万工程”结出更为丰硕的实践成果、制度成果、理论成果,让其成为彰显“两个确立”的有力佐证。

实践有基础。“千万工程”20年实践,造就了浙江万千美丽乡村,造福了万千农民群众,灿烂了万千幸福笑脸,推动浙江农村实现从“脏乱差”到“强富美”的华丽转身,全省新时代美丽乡村覆盖率达到93%。《实施意见》深刻把握浙江乡村发展阶段性特征,与时俱进推进“千万工程”迭代升级、向更高维度跃升,努力将乡村建设先发优势转换为长久领先优势。

时代有命题。加快推进中国式乡村现代化,是新时代赋予“三农”工作的重大命题。当下,全国正持续掀起学习“千万工程”的热潮,浙江身处“追兵渐近”“不进则退”的境地。《实施意见》聚焦以“两个先行”发挥示范引领作用,打造“重要窗口”的大场景,以深化“千万工程”为牵引,为中国式乡村现代化提供浙江样本,切实回答好“全国学浙江、浙江怎么办”的时代命题。

群众有期盼。“千万工程”始终将增进农民福祉作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。《实施意见》顺应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愿景,致力加快城乡融合发展,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,让浙江农村具备高水平现代生活条件,让浙江农民就地过上高品质现代文明生活,从“千万工程”中得到更多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和认同感。



### 以勇立潮头的担当,搭建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顶层设计

目标定位上突出示范引领。《实施意见》全面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千万工程”重要指示精神,按照走在全国前列、对标国际一流的定位,进一步拉高标杆、加快脚步,分别提出到2027年的阶段性目标和到2035年的远景目标,确保浙江乡村建设始终走在前、当示范、做标杆。

工作原则上突出传承发展。《实施意见》深刻总结了“千万工程”经验启示,提出了“坚持党建引领、党政主导”“坚持守正创

新、久久为功”“坚持因地制宜、分类施策”“坚持以人为本、共建共享”“坚持系统观念、统筹实施”“坚持由表及里、塑形铸魂”等六条宝贵经验,作为深化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必须长期坚持的工作原则。

实施路径上突出系统集成。《实施意见》注重以系统思维集成推进“千万工程”,着力推动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“双轮驱动”,乡村产业、人才、文化、生态、组织“五大振兴”协同推进,“美丽乡

村、人文乡村、善治乡村、共富乡村、数字乡村”“五村并进”集成统筹,乡村规划、建设、管理、经营、服务“五位一体”全程联动。

载体设计上突出守正创新。《实施意见》既注重传承好行之有效的工作载体,保持工作稳定性和政策延续性,又注重突出创新深化、改革攻坚、开放提升,与时俱进推进载体创新、制度创新、政策创新,持续推动“千万工程”丰富新内涵、拓展新领域、开辟新境界。

### 聚焦“五个新”,加快描绘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新图景

塑造乡村风貌新气质。聚焦绘就现代版“富春山居图”,突出差异化打造、特质化发展、全域化提升。加强乡村规划引领,加快推进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,严格保护农业生产空间和乡村生态空间。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,开展村庄环境整治“回头看”,有序实施农房改造、管线序化、村道提升。全域推进和美乡村建设,加快推进未来乡村与未来社区联建联创。打造整体大美乡村风貌,深入推进“微改造、精提升”,以“绣花”功夫实施乡村有机更新。

激发产业兴旺新动能。聚焦建设高效生态农业强省,持续推进科技强农、机械强农。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,深入实施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六个“百千”工程。全面推进农业科技自立自强,加快建设农业科技强省、丘陵山区适用小型农业机械推广应用先导区。做强做大乡村“土特产”,大力发展“八个一”优势特色产业。全力建设数字乡村引领区,发展乡村数字经济,加强乡村数字新基建。全面推进农业开放提升,大力发展乡村“地瓜经济”。着力优化乡村营

商环境,全面深化农村改革。

跑出城乡融合新速度。聚焦构建新型工农城乡关系,全景式推进县域城乡融合发展。加快提升县城承载能力,强化县城产业平台集聚、基础设施支撑、公共服务保障、生态环境承载等能力。加快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,推动向村覆盖、往户延伸。持续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,深入实施公共服务“七优享”工程,完善全民覆盖、城乡一体、优质共享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。深化城乡融合配套改革,完善城乡规划建设管理、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和城乡公共资源合理配置“三大机制”,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。

谱写共同富裕新篇章。聚焦缩小“三大差距”,全链条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。持续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,实施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三年行动计划。鼓励支持农民创业就业,深化千万农民素质提升工程、乡村工匠培育计划、农创客培育工程,完善灵活就业人员权益保障机制。积极推进村庄经营,开展乡村点亮试点建设,激活农村资源资产。大力推动山区海岛高质量发展,启动

新一轮民族乡村振兴结对帮扶行动,实施红色乡村振兴计划。促进低收入农户持续增收,深入实施农民异地搬迁工程,加快党建引领“共富工坊”建设。

引领文明善治新风尚。聚焦让农村既充满活力又安定有序,持续涵养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。加快提高乡村文明程度,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,深化“浙江有礼”省域文明新实践,大力开展移风易俗、弘扬时代新风行动。着力繁荣兴盛乡村文化,加强农村文化阵地建设,实施“文艺星火赋美”工程,推广“省赛村办”模式,挖掘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。迭代完善乡村治理体系,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深化党建引领网格智治,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、法治、德治、智治相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,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实践。

《实施意见》延续党政主导、各方协同、分级负责、要素跟进的优良传统,提出了坚持党建引领、强化工作保障、营造浓厚氛围等保障举措,确保政策落地生根、开花结果。

